

临沂市科学技术局文件

临科字〔2021〕59号

关于组织 2021 年度“临沂市人才飞地” 申报工作的通知

各县区科学技术局、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科技创新办公室、经济技术开发区科技创新局、临港高新技术企业服务中心、市直有关部门（单位）、各高等院校：

进一步优化我市科技创新空间布局，加快建立灵活高效的柔性引才新机制，集聚海内外创新资源、高端人才，全面提升区域创新能力，按照《临沂市人才飞地建设暂行管理办法》（临科字〔2021〕53号）的有关规定，决定在全市范围内组织 2021 年度“临沂市人才飞地”的申报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申报条件

人才飞地应具备以下条件：

1. 申报单位对人才飞地拥有实际控制权，原则上人才飞地与申报单位在主营业务领域和研发方向上应具有一致性。

2. 固定办公场所和研发场地不少于 200 平米，能够满足企业孵化、技术研发、创新服务的需要。

3. 有开展国际国内科技合作的基础和经验，与不少于 1 家当地知名高校、科研机构、创新型企业和专业机构签订合作协议。

4. 具有一定的研发技术力量，原则上应拥有不少于 8 人的专业研发人员，其中具有博士学位或副高级以上职称研发人员不少于 1 人。研发人员特别优秀的，研发人员数量可放宽至 5 人。

5. 围绕申报单位技术难题和发展方向，每年研究开发自选新产品或课题不少于 2 个，到我市进行转化技术成果不少于 1 个。

6. 就地使用或为我市引荐高层次人才 1 人以上（应为临沂市“急需紧缺”高层次人才，应具备副高级及以上专业技术职称，在国内外拥有较高的学术水平和研发能力）。

二、申报材料

申报单位提供以下材料：1、《临沂市人才飞地建设申报书》；2、单位注册证明、人才飞地设立证明；3、年度《财务报表》和《财务审计报告》；4、申请单位近一年来引用或推荐的高层次人才名单、签订的劳动合同或工作协议；开展创新创业活动、成果转化等相关证明材料；与当地高校院所、创新型企业或专业机构等签订的合作协议。5、前期工作成效情况及下步建设方案等。

三、申报要求

各县区和市直有关部门（单位）请于**2021**年10月18日前将《临沂市人才飞地建设申报书》和相关材料二份（包括电子版）报送市科技局引智科。

联系人：林锦云 魏高洁 电话：7570031

电子邮箱：laiep@126.com

附件：临沂市人才飞地建设申报书

临沂市科学技术局

2021年10月11日

临沂市人才飞地建设申报书

申报单位：_____（盖章）

联系人：_____

联系电话：_____

主管部门：_____（盖章）

填报日期：_____

临沂市科学技术局制

填 报 须 知

- 一、本申报书根据临沂市人才飞地有关规定制定。
- 二、本申报书填写内容必须实事求是，不得弄虚作假。内容要逐项填写，实际内容不发生的，请注明“无”。
- 三、本申报书上报时一式 2 份，所有材料不做退还处理。

一、申报单位基本信息

单位名称		单位性质	
单位所在地		法定代表人	
主营业务			
近三年年研发投入和销售收入（万元）			
_____年研发投入		_____年销售收入	
_____年研发投入		_____年销售收入	
_____年研发投入		_____年销售收入	
单位简介（限 500 字）			

二、人才飞地（近三年）

人才飞地名称					
研发场所面积（m ² ）					
负责人		职务		联系电话	
具体地址					
申报单位对人才飞地是否拥有实际控制权					
近三年研发经费（万元）					

_____年						
_____年						
_____年						
主要研发设备情况						
序号	设备名称	主要用途				设备价值
人才团队情况						
序号	姓名	专业	学历	职称	入职年份	是否专业研发人员
近三年自主研究开发新产品或课题情况						
_____年						
_____年						
_____年						
在当地开展产学研合作情况						
合作单位		合作方式		合作成果		
知识产权情况						
序号	新增专利类别	专利名称		专利人	专利状态（申请/授权）	

简述企业支持人才飞地建设的制度和举措，主要从投入、人才、管理、产出、产学研合作等方面阐述。

简述人才飞地近三年取得的重大成效，包括开展产学研合作、人才引进、技术创新、管理创新、生产效率、市场开拓等方面。

三、 审核意见

<p>申报单位意见</p>	<p>申报内容真实、准确，同意申报。</p> <p>法人代表（签章）： _____</p> <p style="text-align: right;">（公章）</p> <p style="text-align: right;">年 月 日</p>
<p>县（区）科技部门意见</p>	<p>经过初步资格审查， _____（公司） _____（人才飞地）</p> <p>符合“临沂市人才飞地”申报条件，同意申报。</p> <p style="text-align: right;">（公章）</p> <p style="text-align: right;">年 月 日</p>

四、附件证明材料

- 1、申报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及人才飞地成立证明材料
- 2、第三方出具的企业销售收入证明
- 3、第三方出具的研发机构研发经费证明
- 4、人才飞地整体照片及内部照片
- 5、专业研发人员及引进高层次人才学历及专业技术职务证明
- 6、研发设备照片
- 7、与当地高校院所或企业签订的合作协议
- 8、新产品、新技术、新工艺成果或新课题证明材料
- 9、专利证明材料
- 10、企业对人才飞地支持或人才飞地成效等方面其他证明材料
- 11、其他证明材料